

证券代码：600483

证券简称：福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01

##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C 区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，于近日收到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《关于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C 区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闽发改网审能源〔2018〕214 号），同意其建设“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C 区项目”，批复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单位：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，系公司和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按 51%和 49%的股权比例共同出资设立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风电场位于长乐区海岸线以东 33-48 公里外海海域，陆上集控中心位于长乐区松下镇首祉村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为 498MW，主要建设 6MW 以上海上风力发电机组，1 座 220KV 海上升压站及配套工程；陆上集控中心与 A 区项目共用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为 111.9 亿元，其中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30%。

五、项目核准决定之日起 2 年未开工建设，需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前向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另行申请延期开工建设，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 年。

公司将根据核准文件，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4 日